

证券代码: 002940

证券简称: 昂利康

公告编号: 2019-015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方南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晓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德熙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2,793,111.86	267,098,590.89	4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607,604.94	33,541,472.92	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068,738.86	30,729,818.02	-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268,440.11	34,265,803.16	49.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50	-2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50	-26.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9%	8.68%	-5.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49,787,979.25	1,470,201,183.43	-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53,054,830.14	919,067,528.47	3.7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308.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64,432.5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7,264.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13,716.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277.20	
合计	5,538,866.0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3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嵊州市君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78%	34,000,000	34,000,000		
方南平	境内自然人	5.89%	5,300,000	5,300,000		
吕慧浩	境内自然人	3.83%	3,450,000	3,450,000	质押	860,000
嵊州市金基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8%	3,312,070	3,312,070		
赵成建	境内自然人	3.49%	3,144,660	3,144,660		
吴伟华	境内自然人	3.17%	2,853,570	2,853,570		
杨国栋	境内自然人	2.72%	2,450,000	2,450,000		
叶树祥	境内自然人	2.72%	2,450,000	2,450,000		
汪作良	境内自然人	2.04%	1,832,200	1,832,200		
王仁民	境内自然人	1.75%	1,571,785	1,571,78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法国兴业银行	368,400	人民币普通股	368,400			
庄清法	279,800	人民币普通股	279,800			
黎婉荧	192,118	人民币普通股	192,118			
陈彩云	18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500			
吕山洪	16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500			
陈梅花	1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000			
黄山	137,286	人民币普通股	137,286			
田莉娟	12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500			
杨仕菊	128,187	人民币普通股	128,187			
傅利珍	118,471	人民币普通股	118,47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嵊州市君泰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方南平与吕慧浩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两者合计持有嵊州市君泰投资有限公司 60.30% 股权，以上 3 名股东构成一致行动人。</p> <p>除以上情况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限售股东吕山洪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87000 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78500 股，合计共持有公司 1655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其他应收款	5,196,884.38	3,990,103.44	30.24%	主要系本期末应收利息较期初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193,303.90	3,952,799.85	-44.51%	主要系期末留抵增值税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43,951,505.98	29,212,646.03	50.45%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0	15,000,000.00	-100%	主要系本期归还贷款所致
预收款项	9,159,056.65	18,521,317.50	-50.55%	主要系期末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	24,700,000.00	-100%	主要系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700,000.00	0	100%	主要系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

2、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营业收入	382,793,111.86	267,098,590.89	43.32%	主要系本期原料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以及受两票制影响制剂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37,183,362.33	79,131,484.40	73.36%	主要系本期原料药销售收入增加,相应成本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4,952,896.39	2,954,985.13	67.61%	主要系本期附加税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91,901,782.68	135,653,896.97	41.46%	主要系本期推广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0,853,678.39	7,015,636.66	54.71%	主要系本期部分库存商品近有效期销毁及咨询费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053,194.38	645,127.19	-728.28%	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的增加和利息费用的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22,479.54	-1,033,613.86	-68.80%	主要系本期存货跌价准备部分转回所致
其他收益	7,372,897.53	2,384,159.04	209.25%	主要系本期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294,056.18	631,136.36	-305.04%	主要系本期合营企业亏损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51,268,440.11	34,265,803.16	49.62%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其他与经营

流量净额				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18,423.92	-5,713,096.94	271.40%	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